食品饮料经营资质要求

食品饮料指网上商城一级分类“食品饮料”，含其下全部二级分类和三级分类。

申请经营该分类商品的经销商类供应商需要在申请入驻网上商城时一并提交下述资质文件。

一、需提交的资料（三级分类桶装水除外）：

1、申请经营品牌清单（附表）。

2、按照清单顺序提供各品牌的生产厂商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查询结果打印加盖公章，查询网址<http://app1.sfda.gov.cn/datasearch/face3/dir.html>

3、按照清单顺序提供所经营的品牌所具有的由商标权利人到入驻供应商销售其品牌商品的依次授权（每个销售品牌必须提供完整有效的授权链，商标权人出具的授权文件不得有地域限制）。

注：不能提供授权或进货单据的品牌视为无效申请，请不要填入申请经营品牌清单。

4、每个二级类目，至少提交三个商品近一年内有效的第三方质检机构出具的质检报告；《食品生产许可证》中检测项为自行检验的厂商，可出示近一年内有效的出厂检验。

注：不能提供授权或进货单据的品牌视为无效申请，请不要填入申请经营品牌清单。

二、需提交的资料（三级分类桶装水）：

参照公品商城已发布规则执行，规则网址

http://hunan.gpmart.cn/helpFront/gotoHelpFrontList.action?articleId=794

附表-申请经营品牌清单

|  |  |  |
| --- | --- | --- |
| **品牌名称** | **证明文件类型** | **文件授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文件授予单位填写商品来源单位（公司），必须与复印件一致

每一个商品来源文件后附生产厂商《食品生产许可证》查询结果，一一对应。